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概述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2023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总额不超过 20,2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。其中拟与关联方浙江高川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川新材料”）发生交易金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，拟与关联方杭州大音超声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音科技”）发生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。具体交易由关联双方或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负责实施。

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曹建伟先生、邱敏秀女士、何俊先生、毛全林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次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万元

| 关联交易类别      | 关联人   | 关联交易内容     |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| 预计金额   |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| 上年发生金额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| 高川新材料 | 房屋租赁及电费    | 公允定价     | 1,500  | 11.81      | 21.02  |
|             |       | 设备         | 公允定价     | 5,000  | -          | -      |
|             | 大音科技  | 配件及加工费等    | 公允定价     | 50     | -          | 0.85   |
|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| 高川新材料 | 材料等        | 公允定价     | 13,500 | -          | -      |
|             | 大音科技  | 超声相关设备及耗材等 | 公允定价     | 150    | -          | 115.07 |

|    |   |   |   |        |   |        |
|----|---|---|---|--------|---|--------|
| 合计 | - | - | - | 20,200 | - | 136.94 |
|----|---|---|---|--------|---|--------|

### (三)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2022年度，公司（含下属控股子公司）向关联方大音科技提供加工服务的交易金额为0.85万元，向大音科技采购材料的交易金额为115.07万元；公司向关联方高川新材料提供房屋租赁及电费的交易金额为21.02万元。

公司2022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审批程序，且实际发生情况与审议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# 1、浙江高川新材料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傅林坚

注册资本：8,000万元人民币

住所：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二区舜园路1幢103室

经营范围：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；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。

主要股东：绍兴上虞晶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晶盛投资”）持股70%，绍兴盛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30%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高川新材料总资产 2,946.84 万元，净资产 2,830.04 万元，2022 年度营业收入 8.85 万元，净利润 -369.96 万元。

#### 2、杭州大音超声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傅林坚

注册资本：2,200 万元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龙船坞路 96 号 1 幢 306 室

经营范围：超声波技术的开发；超声波设备及配件的设计、研发、制造、销售及售后服务；超声波切割、打孔加工。

主要股东：晶盛投资持股 81.82%，陶晓明等其他股东持股 18.18%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大音科技总资产 780.29 万元，净资产 770.10 万元，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15.07 万元，净利润-181.93

万元。

## （二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高川新材料和大音科技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晶盛投资的控股子公司，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，公司董事长曹建伟先生担任高川新材料和大音科技董事，公司董事毛全林先生担任大音科技董事。以上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## （三）履约能力分析

高川新材料和大音科技均系依法存续并经营的法人主体，其生产经营正常，财务状况良好，上述 2023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所需，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1、公司（含下属控股子公司）拟向关联方高川新材料销售设备不超过 5,000 万元，提供房屋租赁及电费不超过 1,500 万元，拟向高川新材料采购材料等不超过 13,500 万元。

2、公司（含下属控股子公司）拟向关联方大音科技销售配件及提供加工服务等不超过 50 万元，拟向大音科技采购超声设备及耗材等不超过 150 万元。

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根据需要签订协议，交易价格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，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。

## 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、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。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，体现了协商一致、公平交易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与关联方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开展业务往来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## 五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：我们已于会前获得并审阅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相关材料，经沟通了解详细情况，我们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系日常经营所需，交易定价公允，

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：公司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定价政策遵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，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公司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。

## 六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遵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  - 2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  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  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特此公告。

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3日